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会计师事务所”）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成立于1985年，2012年3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，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。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全国设有29家分支机构，在香港设立了分所，并于2017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。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，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，以及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，具有近30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。

2、人员信息

首席合伙人为胡咏华先生。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总数4134人，其中合伙人112人，注册会计师1178人，注册会计师较上年增加74人。注册会计师中，超过700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。

3、业务规模

2019年度业务收入14.9亿元，为超过10,000家公司提供服务。业务收入中，审计业务收入13.35亿元、证券业务收入4.51亿元。上市公司2019年年报

审计 165 家（含 H 股），收费总额 2.13 亿元，主要分布于制造业、信息传输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，平均资产额 174.78 亿元。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公司所在行业的审计业务经验。

4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为 2 亿元，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5、独立性和诚信记录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2017-2019 年度，受到行政处罚 1 次，行政监管措施 12 次，未受到过刑事处罚和行业自律处分。

（二）项目成员信息

1、项目组人员

签字项目合伙人：郭春俊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，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，曾为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等主审会计师、项目合伙人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计峰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，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，曾为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等主审会计师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2、质量控制复核人员：冯发明

该复核人员拥有注册会计师资质，具有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3、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签字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，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，定期轮换符合规定。最近三年，上述人员未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

（三）审计收费

2020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40 万元，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00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0 万元。本期审计费用是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、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，并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协商确定的，与

2019 年度审计费用相同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、全面审查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的相关文件，认为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在为公司 2019 年度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。同意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

事前认可独立意见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能够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，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，客观、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，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。同意将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和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意见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聘任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条件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在聘期间，能够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、及时地完成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。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以及分别支付 100 万元和 40 万元的审计费用，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分别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和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（四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

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四日